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负责人走进直播室回应热点问题——

“政策找人”让税费红利精准释放

昨天上午，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主要负责人走进“政风行风热线·一把手上线”直播室，倾听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回应市民群众的关注关切。

持续优化纳税人体验感获得感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
党委书记、局长成永海：

近年来，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持续优化税费优惠政策精准推送的工作机制。给每个纳税人“打标签”，梳理各项税费的优惠政策，采取专题汇编等多种方式，通过不同渠道向纳税人、缴费人分类精准推送，使“人找政策”变为“政策找人”。为了让纳税人更加直观地感受到税费优惠政策的红利，每年税务部门都向纳税人推送“红利账单”。纳税人可登录电子税务局，了解已经享受的退税减税降费的红利。

同时，加强税收宣传和辅导。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主动聚焦纳税缴费高频事项和咨询热点，依托纳税人学堂开展线上线下专场培训，对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和个体户进行靠前辅导。针对新电子税务局上线，创新开展线上视频答疑，将常见的业务办理流程通过微信服务号向企业和个体户分类定向推送。纳税人还可以通过新电子税务局“征纳互动”在线提问，并获取相关操作的指引。

此外，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创新优化服务措施。聚焦诉求响应，推出“办不成事码上反映”二维码反馈渠道，切实解决纳税人、缴费人所需所急所盼。聚焦纳税信用提升，推出预警服务，在扣分前和扣分后自动触发提醒，帮助企业防范失信的风险。聚焦办税服务转型，构建以全程网上办为主体、征纳互动为助力、自助便利办为拓展、线下进厅办为支撑的多层次办税服务模式，让纳税人和缴费人拥有很好的体验感和获得感。

电子税务局提高办税效率

政风行风
评议员

评议监督员邵春林：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充分发挥税收职能作用，一方面为国家税收保驾护航，一方面为纳税人依法提供服务。该局通过各种方式切实为市场主体送政策、优服务、解难题、办实事，持续优化税收营商环境，大大提升了纳税人的满意度和获得感。纳税人普遍感觉办税越来越便捷。纳税人办理业务都可以通过电子税务局实现，相关申请也能及时得到回复，大大提高了纳税人的办税效率。

记者张园整理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如何计算？

季先生：

我在崇川区开了一家小公司，有40多名员工。前不久收到短信提醒申报残保金，请问残保金具体是如何计算的？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社保和非税收入科科长吴建：

残保金全称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残保金设立的初衷是引导企业招

录残疾人，扩大残疾人就业面。按照政策规定，单位安置残疾人比例达到1.5%，就可以免征残保金，也就是说每66个职工中只要安置1个残疾人就可以免征。如果你们单位45人，年平均工资5万元的话，安置一个残疾人就可以免交残保金；如果没有安置残疾人，大约需要缴纳2万元。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是根据上年的

在职职工人数、安置残疾人人数、职工平均工资等项目进行计算，具体申报的时候，在申报表上您只需要填写在职职工人数、职工工资总额，系统会自动计算。安置残疾人人数由残联提供，所以安置的残疾人需取得残疾人证并按规定进行年审。

希望各单位积极安置适岗的残疾人，为国家残疾人事业作出贡献。



资源回收企业如何“反向开票”？

何女士：

我公司主要是从事废旧物资回收的，以前有一些捡废品的个人向我公司销售废品，是需要他们去税务部门代开发票，我们才好处理账务，听说现在有个“反向开票”能够解决这个问题，要怎么操作呢？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货物和劳务税科科长褚海鸥：

国家税务总局根据《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

案》(国发〔2024〕第7号)的有关要求，制定了《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回收企业向自然人报废产品出售者“反向开票”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5号)，自2024年4月29日起，自然人报废产品出售者向资源回收企业销售报废产品，符合条件的资源回收企业可以向出售者开具发票。根据你单位实际经营情况，如需“反向开票”，应当符合国家商务主管部门出台的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经营主体登记，并在商务部

完成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备案。也就是说，在商务部网站申请后，经过30天公示，即为备案，产生备案号；然后你单位可以去主管税务机关，提交《资源回收企业“反向开票”申请表》，就可以进行反向开具废旧物资的发票归类，即可反向开具。

当前，我市共有21家企业完成资源回收企业归类，拥有开具反向发票资格。截至目前，全市共有10家企业向1042个报废产品出售者进行了“反向开票”，开具发票2017份，金额3674.72万元。



旧电子税务局能否继续使用？

王女士：

我是一名企业会计，税务部门通知我们这个月开始使用新电子税务局办理业务，我登录后发现很多功能菜单不大好找，甚至搜索不到，比如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信息采集，不可以继续用老的电子税务局吗？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
征收管理科副科长邵斌：

旧电子税务局是江苏省局自己开

发的系统，新电子税务局是国家税务总局开发的全国统一的系统。新电子税务局的业务操作更加智能便捷，有些关联的业务功能进行了整合，您咨询的“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信息采集”，在旧电子税务局中，税源采集和申报功能是分开的，新电子税务局统一整合到了“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及合并申报”模块。同时，新电子税务局对功能名称进行了统一规范，比如旧电子税务局的“一照一码/两证合一信息变

更”功能，目前在新电子税务局统一整合更名为“涉税市场主体信息变更”。

新电子税务局是税务部门全面推进税收征管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改造的核心业务。目前，新电子税务局已上线业务事项共278项，其中高频业务83项、一般业务195项。为保证纳税人的办税体验，新电子税务局的特色专区模块也保留了部分旧电子税务局的业务功能，以确保旧电子税务局相关功能可以继续在新电子税务局正常办理。



退役军人开多家店都享受税收优惠吗？

张先生：

我是一名退役军人，开了一家饭店，并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现在打算再开一家店，那么，能否再申请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呢？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
法制科科长吴亚飞：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 教育部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重点群体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税收政策有关执行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 教育部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2024年第4号)规定，同一重点群体人员或自主就业

退役士兵开办多家个体工商户的，应当选择其中一户作为政策享受主体。除该个体工商户依法办理注销登记、变更经营者或转型为企业外，不得调整政策享受主体。

因此，像您说的开办两家个体户的情况，您应当选择其中一家来享受，不可以两家分别都享受。



购房发票丢失了怎么办？

朱先生：

我想把现在住的房子卖掉，听说原来买房子的钱可以让我少交一点税，但是我原来的发票找不到了，怎么办？

国家税务总局南通市税务局
第三税务分局局长张雯：

您咨询的“当初买房子的钱可以少交税”指的是可以按照发票金额抵扣成本。原来的发票找不到了，您可在税务

窗口办理二手房业务时和工作人员说明情况，填写《发票电子档案查询申请表》，我们会根据您的申请和资料查询电子底账系统，获取开票信息，用于核算税款，不需要来回奔波调阅档案。